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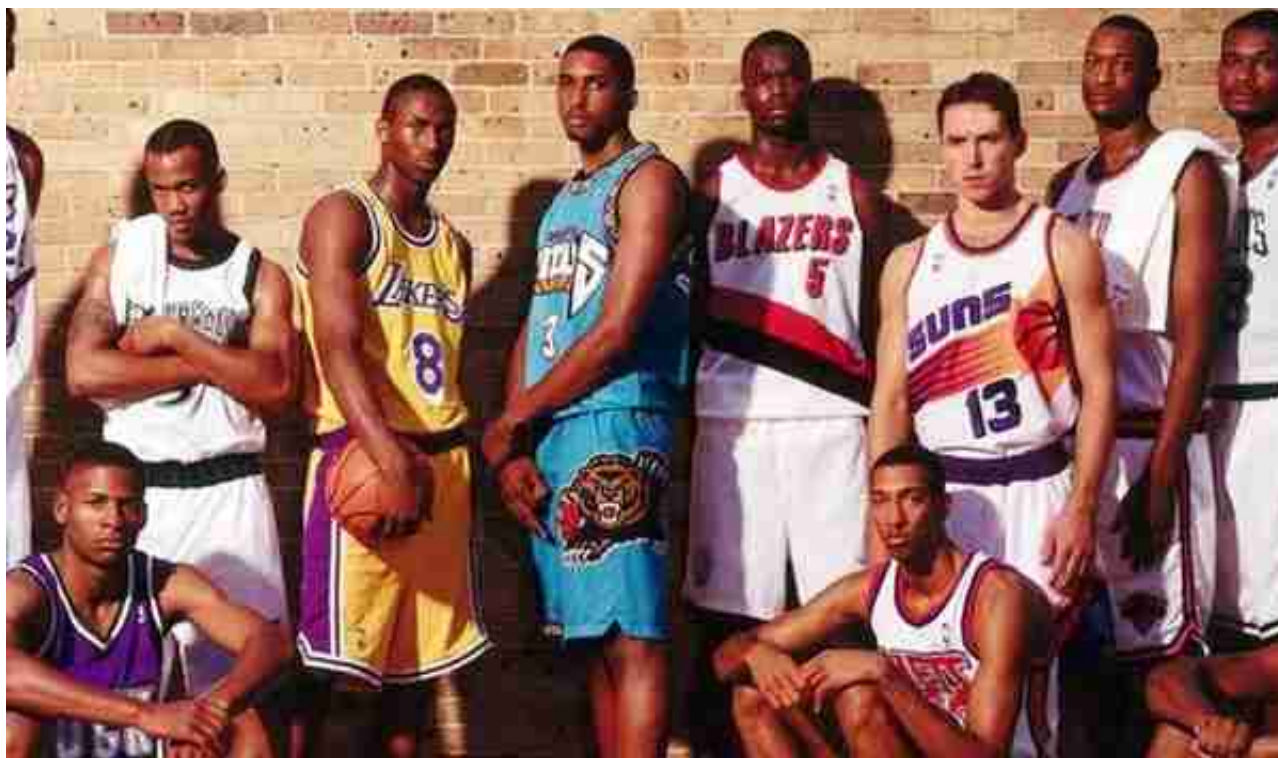
1996，被称为“黄金一代”的选秀大年，诞生了很多优秀球员，如艾弗森、科比、马布里、纳什、坎比、小奥尼尔、雷阿伦，那为什么身高仅仅只有1米83，体重75公斤的艾弗森能够在这些人中脱颖而出，成为1996年的状元呢？



来到乔治城大学时，汤普森教练给予艾弗森极大的自由，给予他充分地发挥天赋的权利，所以艾弗森用他的速度和无解的单打能力带领乔治城大学征战赛场，在美国大学篮坛里，没人能1比1的情况下防下艾弗森，记住是，没有任何人。



对新文化的需求，在当时，联盟急切地追求一种绚丽的球风，技术夺目的打球代表，艾佛出现在世界面前，从未有如此矮小的球员能够在长人如林的球场上取得如此高的得分，艾弗森球场上的表现立刻引起了人们的注意。此时正风靡嘻哈文化，而艾佛森从服饰、言辞、打球风格等方面都匹配新文化的需要，地垄沟发式更是引领一种新的潮流文化。



76人需要后卫，当年费城急需寻找一位外线好手给斯塔克豪斯援助，因此那时候76人队主要考察了96年参加选秀的三名外线天才球员：艾弗森，马布里和科比。而在

后期更是取得了很高成就的纳什，这位在当时身材平平的后卫无法进入76人的法眼。艾弗森的大学表现可谓完美，打出近25+5的数据后，也带领球队进入了最后八强，虽然身高只有1.83米，但是超强的身体天分和不平庸的斗志弥补了身高的不足。马布里虽然也表现出色，而且能言善辩，并主动向76人示好，希望能用状元签选他，但后来球队经过调查，认为马布里不够真诚。可以说他后来在这些人中成就最高，但当时他只是一名高中生，虽然家乡也在费城，但是高中选秀并不被看好，相比艾弗森已经证明了自己的实力来说，76人队管理层认为选择科比是不确定因素，风险过高。因此，76人决定把未来压在艾弗森身上。